

臺灣宮廟入地府「炁(tshuā)元神」民俗初探——以龍目井山頂北極殿為例

撰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系博士候選人 謝永山

摘要

現時競爭的社會使人的生活益趨緊張雜亂，從而連動著人的元神浮動，只要稍受驚嚇或碰撞，元神就有可能離開人體為惡靈攝走禁錮。身體出現的病痛，非但醫藥效果不佳，連精密醫檢也查不出病因。不能及時找回元神，健康可能日益惡化甚至喪命。本文以「龍目井山頂北極殿」的「炁(tshuā)元神」民俗活動的實例，從儒釋道醫各家對「元神」的主張開始敘述，接著介紹「龍目井」和「龍目井山頂北極殿」的歷史沿革；再接著記錄由道士一一說明炁元神活動的各種辦事程序；然後節錄介紹曾經委由龍目井山頂北極殿辦理過炁元神後恢復健康的實例。最後祈望因筆者拋磚引玉，有更多這種民俗活動的學術討論，讓更多信眾能因這種民俗活動，而得救恢復健康！

關鍵詞：炁元神、十二元神、龍目井、龍目北極殿、玄天上帝

壹、前言

人體「元神」的定義各家之主張或解釋不同。儒家有「神」而無「元神」之論；佛家亦無「元神」之說，但有「識神」之主張。《魏書·釋老志》云：

凡其經旨，大抵言生生之類，皆因行業而起。有過去、當今、未來，歷三世。識神常不滅。凡為善惡，必有報應。……故其始修心則依佛、法、僧，謂之三歸，若君子之三畏也。又有五戒，去殺、盜、淫、妄言、飲酒，大意與仁、義、禮、智、信同，名為異耳。……虧犯則墜鬼畜諸苦。又善惡生處，凡有六道焉。¹

佛家認為「識神」不滅，隨著人生生不息繁衍中之善惡果報，而循環於過去、當今、未來三世之六道（即天、人、阿修羅、地獄、惡鬼、畜生等六道）輪迴中。「識神」與「元神」同為不滅之存在，兩者為同義詞，只是名稱不同而已。

「元神」為道家之主張，惟道書並無統一之釋義。《道教大辭典》稱：「道家以人之靈魂為元神。」²道家認為人的「靈魂」就是「元神」。宋張伯端《玉清金笥青華秘文金寶內煉丹訣·神為主論》云：

夫神者，有元神焉，有慾神焉，元神者，乃先天以來一點靈光也。慾神者，氣質之性也。元神者，先天之性也。³

張伯端認為「元神」就是先天性的「一點靈光」。《性命雙修萬神圭旨·利集·乾坤交媾去鑛留金》云：

父母媾精而後一點靈光而已矣，其餘之所謂太極者乎！而一點靈光，元從太虛中來者，我之元神也。⁴

1 [齊]魏收，《魏書·釋老志》，收於《武英殿本二十五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頁336（總頁2504）。

2 李叔還編，《道教大辭典》（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7），頁93。

3 [宋]張伯端撰，[清]董德寧刪定，王沐淺解，《悟真篇淺解》（北京：中華書局，1990），頁230-231。

4 [元]不著撰人，《性命雙修萬神圭旨》（北京：北京白雲觀翻印，1989），頁8。

該書著者也認為「元神」是「一點靈光」，但他進一步解釋，這「一點靈光」乃是父母媾精後，也就是「受精卵」所產生的「一點靈光」。綜合以上道家的論述可得一簡單之結論：元神就是父母媾精後的受精卵所產生的一點靈光，也稱為靈魂。而人體的三魂、七魄又由元神產生，然後再由魂魄產生人體五臟六腑毛髮等器官。⁵所以說元神乃是魂魄與諸臟器官發展的源頭。另，儒家雖無元神之說，但有魂魄之論。《左傳譯注·昭公二十五年》云：「心之精爽，是謂魂魄。魂魄去之，何以能久？」⁶

「精爽」即「精神」，這個精神指的就是魂魄，人的魂魄喪失了，如何活得長久？由此可見，儒家也有「魂魄」主宰著人健康與生命的主張，惟有「魂魄」健全安定，人才能活得長久。醫家亦有「元神」之說，也論及「魂魄」。明李時珍《本草綱目·辛夷·發明》曰：「腦為元神之府，而鼻為命門之竅。」⁷

「腦」即「泥丸宮」。⁸醫家論元神，也論魂魄，同時將魂魄與人體生成之關係，做了緊密的連結。《黃帝內經·靈樞·天年第五十四》云：

黃帝曰：何者為神？岐伯曰：血氣已和，榮衛已通，五臟已成，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為人。⁹

黃帝問岐伯：什麼是「神」？岐伯回答：「嬰兒在母體內孕育，直到血氣調和，營氣和衛氣通暢，五臟成形後，產生神氣，主宰人體精神和器官的魂魄具備了，才會成為一個健全的人。」醫家也認為「魂魄」是人身的主宰。魂魄離身人也就沒有性命了。至於魂魄與人之關係，人有三魂、七魄。先說三魂，宋張君房《雲笈七籤·三·魂神·說魂魄》云：

正一真人告趙昇曰：「夫人身有三魂：一名胎光，太清陽和之氣也；一名爽靈，

5 《雲笈七籤·四·仙籍旨訣·道生旨》云：「元神能生其三魂七魄及諸體之神爾」。又云：「其次肝肺脾六腑五體九竅毛髮之類，皆神得而造化焉。」〔宋〕張君房編，李永晟點校，《雲笈七籤·四》（北京：中華書局，2003），頁1961-1962。

6 〔周〕左丘明撰，李夢生譯注，《左傳譯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頁1146。

7 〔明〕李時珍著，《本草綱目》（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2016），頁674。

8 〔宋〕張伯端撰，《悟真篇淺解》，頁266。

9 〔上古〕黃帝著，于立文主編，《黃帝內經》，收於于立文主編，《中醫四大名著》第2冊（瀋陽：遼海出版社，2016），頁204。

陰氣之變也；一名幽精，陰氣之雜也。若陰氣制陽，則人心不清淨。陰雜之氣，則人心昏暗，神氣闕少，腎氣不續，脾胃五脈不通，四大疾病係體，大期將至焉。……魂不離人左右，飛災橫禍惡鬼凶神不能為害，遊夢變恠杜絕房寢。」¹⁰

道家對「三魂」各命有其名。第一「胎光」屬陽氣；第二「爽靈」與第三「幽精」屬陰氣，如陰氣蓋過陽氣，則人體神氣變弱，五臟六腑隨之氣滯不通，四大疾病就會接踵而至，結果元氣逐漸衰弱，最終死亡。如果三魂安定自在，身體則精神飽滿，心情愉悅，身心自然健康，疾病不侵。再說「七魄」，「七魄」也關係著人體健康。《雲笈七籤·三·魂神·制七魄法》云：

七魄流蕩，遊走穢濁。……諸殘病生人，皆魄之罪；樂人之死，皆魄之性；欲人之敗，皆魄之病。道士當制而厲之，鍊而變之，御而正之，攝而威之。……其第一魄名尸狗，其第二魄名伏矢，其第三魄名雀陰，其第四魄名吞賊，其第五魄名非毒，其第六魄名除穢，其第七魄名臭肺。此皆七魄之名也，身中之濁鬼也。……七魄和柔，與我相安。……此七魄亦受生於一身，而與身為攻伐之賊，故當制之。¹¹

魂魄中，「魂」主意識，「魄」主器官，「七魄」構成人體骨血內臟毛髮……各大器官。因此，人體器官之健康均與身體之魄有直接之關係，體魄健全穩定，魂魄和諧，則諸病遠離；反之，七魄流蕩，起伏不定，則疾病隨之而生。道家對「七魄」也各命有其名，對應著人體主要器官，「魄」者為陰，「魂」者為陽，陽制陰，陰陽相濟，魄乃和順。¹²所以道家稱「魄」為與人身互為攻伐之賊，主張修道之士必須刻苦鍛鍊體魄，修煉「陽氣」，制御陰邪調和「魄氣」。

以上為儒、釋、道、醫等對元神與魂魄的論述與主張。其中儒、釋不主元神之說；醫家簡單論及元神也論魂魄；道家因派別及功法不同，有「先性後命」、「先命後性」、「性命雙修」等修鍊主張，因此對「元神」論之較詳。如前所述，元神乃父母精血交媾

10 [宋]張君房編，《雲笈七籤·三》，頁1188。

11 [宋]張君房編，《雲笈七籤·三》，頁1193。

12 《雲笈七籤·三·魂神·說魂魄》云：「魄者陰也，常欲得魂不歸。魂若不歸，魄即與鬼通連，魂欲人生，頗欲人死，魂悲魄笑。」[宋]張君房編，《雲笈七籤·三》，頁1190。

結胎後產生的一點靈光，元神屬先天性的，所以人一出生就擁有元神。元神居於大腦的深層，藏於人體之「泥丸宮」。元神是三魂七魄的主宰，統領著人體的三魂七魄及五臟六腑毛髮骨骼等諸器官。道家稱人體有「十二元神」，十二元神為「十二神」之一種。¹³「十二神」即「十二辰」；¹⁴十二元神亦稱「十二元辰」，相應「十二月」、「十二經脈」、「五臟六腑」……。《黃帝內經·素問·陰陽別論篇第七》曰：

黃帝問曰：人有四經，十二從，何謂？岐伯曰：四經應四時，十二從應十二月，十二月應十二脈。¹⁵

從以上黃帝與岐伯之對話，即可瞭解人體十二經脈，與十二月之對應關係。接著又談到更深一層之對應關係。《黃帝內經·靈樞·經別第十一》又曰：

黃帝問于岐伯曰：余聞人之合於天道也，內有五臟，以應五音、五色、五時、五味、五位也；外有六腑，以應六律，六律建陰陽諸經，而合之十二月、十二辰、十二節、十二經水、十二時、十二經脈者，此五臟六腑之所以應天道。夫十二經脈者，人之所以生，病之所以成，人之所以治，病之所以起。……岐伯稽首再拜曰：明乎哉問也！¹⁶

岐伯稱讚黃帝問得很仔細，由黃帝的發問，吾人可以得知人體經脈與器官和天道循環的規律是息息相關的。十二元神（魂魄）與十二月令、時辰、經水、經脈、五臟六腑……均有環環相扣的對應關係，順應天道運轉順利，則人身身心健康；運轉不順則疾病立生。由此可知，元神自在，則人精神飽滿，無災無病；反之，如人體受到驚嚇、碰撞、惡夢……傷害時，元神就可能離開人體，離開時間長人體就會產生病痛，甚至死亡。《雲笈七籤·三·魂神·說魂魄》云：

13 〈利集·靈丹入鼎長養聖胎〉云：「變種性為佛，化識神為元神，自造自化之妙也。」故知神有多種。收於不著撰人，《性命雙修萬神圭旨》，頁 14。

14 《論衡校釋·下·難歲篇》云：「孫曰：……班志所載轉位十二神既不可見，以其名義與論衡所載參證之，疑十二神者，本以配十二辰之方向，故亦稱為十二辰也。」〔漢〕王充著，黃暉校釋，《論衡校釋·下》（北京：中華書局，2018），頁 1188。

15 〔上古〕黃帝著，于立文主編，《黃帝內經》，收於于立文主編，《中醫四大名著》第 1 冊，頁 22。

16 〔上古〕黃帝著，于立文主編，《黃帝內經》，收於于立文主編，《中醫四大名著》第 2 冊，頁 110。

夫人身有三魂，謂之三命。一主命，一主財祿，一主災衰。一常居本屬宮宿，一居地府五獄中，一居水府。……若三魂循環不絕，則生人安穩無病。……三魂絕而不歸，即魄與五鬼為徒，令人遊夢恠惡，謂之遊魂，身無主矣！……若六旬不返，魄得其便，與陰鬼謀，人將亡矣！¹⁷

「三魂」也稱「三命」，三魂除關係人體健康外，與人之財祿、災厄、怪夢……也息息相關。三魂穩定循環不絕，則人體妥適無病。假使三魂離體不歸，不能制約七魄，七魄因而飄蕩不定，人體就會被五鬼陰煞所侵，三魂久而不回就成為遊魂，人體災厄隨至，可能成為精神病患，嚴重者趨於死亡。其他還有一些被「拘魂」之狀況。《雲笈七籤·三·魂神·拘三魂法》云：

三魂不定，爽靈浮遊，胎光放形，幽精擾喚。……其夕皆棄身遊遨，颺逝本室。或為他魂外鬼所見留制，或為魅物所得收錄，或不得還返，離形放質；或犯於外魂，二氣共戰。……道士皆當拘而制之，使無遊逸矣！¹⁸

三魂不穩，陰神侵擾陽神，「魂魄」就有可能離開本體，成為「失魂者」，尤其是元神被「抓交替」的冤魂攝走，禁錮於陰曹地府者，情形更為嚴重，常見的有如癡呆、精神失常、噩夢、誘發身體較脆弱的器官發病、舊有的病症加劇、有病醫學卻檢查不出原因等等症狀。元神的失落，亦有一些是因為睡眠品質不佳，造成精氣洩漏，導致「元神」離體出走的。《性命雙修萬神圭旨·亨集·臥禪圖》有云：

蓋人之真元常在夜間走失，苟睡眠不謹，則精自下漏，氣從上洩，元神無依，亦棄驅而出，三寶各自馳散，人身安得久存哉？¹⁹

元神離體出走後，人體的「三寶」（精、氣、神）逐漸渙散，性命漸漸衰弱，離死也就不遠了。《性命雙修萬神圭旨·亨集·紫中道人答問》又云：

17 〔宋〕張君房編，《雲笈七籤·三》，頁1190。

18 〔宋〕張君房編，《雲笈七籤·三》，頁1192。

19 〔元〕不著撰人，《性命雙修萬神圭旨》，頁20。

而《內經》故曰：人身中殆有兩樣精者，一魂一魄是也。夫隨精往來者，神即是也。白祖云：唯人頭有九宮，中一宮名曰谷神，神常居其谷。……使之遊而不返，去而不還，則幽冥之途隔，死生之路絕矣。²⁰

「谷神」即泥丸宮，²¹元神居住之所，元神的離體就是從這裡而出，回體時亦同。若元神失落不及時尋回，症狀會日益嚴重，最後可能因而喪命，作為冤魂的替身。到陰曹地府找到被拘的元神，然後帶回灌入人的原體的民俗療法稱為「炁元神」，「炁」乃臺語發音，音「tshuā」，是找到、帶回之意。「炁元神」的功法各有不同，有個人、團體、部落、宮廟……多種方式。民俗療法，屬「醫療人類學」之範疇，廣義的民俗療法指西醫、中醫以外，民眾使用的醫療均可涵蓋在內，包括宗教與非宗教的。一般常見的有乩童、扶乩、收驚、符水、拜神、風水、相命……均可謂民俗療法。²² 民俗醫療近十多年來，已逐漸被學界重視。有一大部分中外學者均認同目前臺灣的醫療體系，是傳統中醫、西方醫學、民俗醫療三套體系並存的。²³ 這對一向被視為迷信的民俗療法有正面的意義。「炁元神」屬於多元的民俗療法，其內容至少包含乩童、收驚、拜神、符水、過火、脫運等。因此，本文擬以「臺灣宮廟入地府炁元神民俗」為主題，進行初步探討。且因各宮廟奉祀神明不同，辦事方式也不盡相同，此處謹以筆者較常接觸之高雄市大樹區「龍目井山頂北極殿」之「炁元神」辦事方式為例敘論之。

貳、龍目井山頂北極殿發展沿革

「龍目井山頂北極殿」座落於今高雄市大樹區龍目里山頂，改制前為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龍目里（村）在未建制村里前地名「龍目井」，北極殿即建在龍目井背後的山頂上，故名「龍目井山頂北極殿」。要敘述龍目井山頂北極殿之沿革，必須把龍目井和

20 [元]不著撰人，《性命雙修萬神圭旨》，頁 21。

21 《道教大辭典》載：「道家謂上丹田曰泥丸。又以頭有九宮，中為泥丸宮。」描述之位置與「谷神」一致。李叔還編，《道教大辭典》（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7），頁 410。

22 張珣，〈「醫病也醫命」：民俗宗教的醫療行為及其概念〉，《臺灣文獻》，62（1）（2011），頁 104。

23 張珣，〈「醫病也醫命」：民俗宗教的醫療行為及其概念〉，頁 104-106。

北極殿分開來敘述，以免混淆不清。

一、龍目井之由來

先民胼手胝足開荒拓土，居處基本以避天災及蟲、蛇、猛獸等惡物為原則卜地而居，除居住安全之考量外，飲用水也是必要條件之一，在無河水或河水無法安全與穩定獲得之下，鑿井取水應是首要選擇。在聚落地未有官方命名之前，居民們習慣以固定又明顯的目標為部落或地方名稱，因此「井」、「厝」、「寮」、「樹」、「林」、「園」、「埔」、「港」……遂為常見之原始地名，「龍目井」之名即循此而來。「龍目井」地名有以下二種來源：

（一）《鳳山縣志》和《重修鳳山縣志》記載

《鳳山縣志·古蹟·龍目井》載云：「在阿猴林內竹仔寮，為小竹橋、觀音山二莊交界。兩井相連，狀如龍目，故名。相傳沉疴者飲其水，即癒。」²⁴又，《重修鳳山縣志·名蹟·龍目井》載曰：「一在竹仔寮，為小竹橋、觀音山二莊交界；兩井相連，狀若龍目，故名。其泉清冽，相傳飲之可以癒疴。」²⁵

以上二志均清楚記載「龍目井」地名之由來，雖然地點之描述範圍較大，難以精確認定上述記載與現址為同一地點，不過從地理位置來看，今之竹仔寮與觀音山方圓之內，並未有龍目井之井名或地名之記載與傳說，二志所記龍目井應即今「龍目里」之舊稱無誤。

（二）地方傳說

筆者孩提時代曾聽先父提起龍目井地名命名之由來。先父謂先祖清康熙年間武舉人謝希元，於康熙 48 年（1709）率侄入鳳邑攀桂橋（今大樹區龍目、新吉庄一帶）墾

24 [清]陳文達·《鳳山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24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1），頁 163。

25 [清]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46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頁 266。

置田莊。²⁶ 生活所需用水不可免，乃鑿井取水，古時尋找鑿井水源，未若現今有儀器探測並以機械鑿井，而大部分均請示神明指示地點，然後以明挖方式進行開挖。先祖於請示神明後，指定山腳下一處地點（即今龍目井現址）開挖，果獲潺潺水源，不料隔天卻驚覺水泛紅色，立即請示神明，經神明指示該山乃是龍脈所在，挖井地點恰為龍之眼睛，因開挖鑿傷龍眼滲血，故水泛紅色。經神明施以符咒後，水逐變清，因此先民們遂將該井名為「龍目井」。後經不斷繁衍形成部落，時人因稱該部落地名為「龍目井」。

以上二則為龍目井之由來，從上述志載與傳說來看，各據其理。《鳳山縣志》所載於理有據，惟據志載該處「兩井相連，狀若龍目，故名」，其說服力似嫌不足，蓋二井如雙眼，動物雙眼圓大清澈者比比皆是，曷定認為龍之雙眼？設若該處山形如牛或其他動物，名為「龍目」豈不名形不副？至於傳說，未經嚴謹考證也難以為據，不過該傳說清楚點出龍脈（形）與龍眼位置，定為「龍目」較具說服力，惟傳說事涉玄異難以證實真假，較難為官方或學術界所接受。無論如何，該井至今仍然存在，且水源不絕從未斷過，即便在過去三百年間臺灣發生多次大旱，大部分河流乾涸，地下水枯竭，人民用水極度緊張，該井流出之水量仍然足夠全村人使用，度過缺水難關，無怪乎村民視該井如母親，以充足的奶水滋補著全體村（里）民。該井水質確如志載之清冽甘甜無雜質，筆者老家家裡使用超過五十年之水壺，壺內至今仍潔淨明亮，絲毫不見水垢，可為明證。

龍目井既為龍目里之「母親井」，無論《縣志》也好，傳說也罷，總見證著三百年來「龍目」地方的開發史，爰以記之，庶發追思先民筭路藍縷，以啟山林之幽情。自古以來龍目井人有一句俚語：「淋龍目井水，無病嘛會水。」龍目井水未必如《鳳山縣志》所載「沉疴者飲其水，即癒」般有神奇療效，至少潔淨無雜質又富含健康元素，飲之對身體有益是不爭的事實。民國 50 年（1961）間龍目村自建飲水系統以後，村（里）民已不再飲用該井水，改作為備用飲用水，以備不時之需，同時將該井以圍欄保護，立碑紀念之。現在該井已成為龍目里之地標，每逢節假日打卡參訪者絡繹不絕。

26 謝永山謄，《皇清待贈鄉進士兵部候選守府六十四翁懷園謝府君墓誌銘》碑文（2009），詳見附錄一。

二、山頂北極殿歷史沿革

康熙 15 年（1676）福建省漳州府金浦縣後鄉社（今福建漳州市漳浦縣赤湖鎮南峰後雄自然村），謝姓兄弟三人接受鄭成功號召墾臺，三人同時攜眷來臺。²⁷ 來臺後兄弟三人各謀發展，自行覓地而居，老大（名諱不詳）落戶今臺南市麻豆區「謝厝寮」；老二（諱錫尾）移居今高雄市大樹區竹寮里「公館庄」；老三（諱朴直）則於今高雄市湖內區「田尾里」定居。為祈保佑旅途順利及日後發展，三兄弟來臺時隨行攜帶原奉祀之「謝府王公」、「玄天上帝」、「土地公」等三尊神像隨行作為保護神。兄弟分開時，三人共同議定各領一尊神像奉祀，老大為正朔領祀同宗謝府王公（即今麻豆謝厝寮紀安宮主神晉太傅謝安公）；老二領祀玄天上帝（即今龍目井山頂北極殿主神）；老三領祀土地公（今與湖內區另一宮廟合祀於一處）。

謝氏錫尾公一支在大樹竹寮里定居後，勤懇耕耘、繁衍子孫，家族人丁逐漸旺盛，後來錫尾公三子謝希元榮登康熙 47 年（1708）恩科武舉。為感念神明護佑與追思謝氏遠祖功勳，乃再塑謝府王公金身一座，與玄天上帝同祠合祀。後希元公因二兄一弟相繼辭世乃肩負起撫孤事親重任，旋為因應逐漸浩繁之家計，攜侄往鳳邑（當時鳳山縣）攀桂橋墾置田莊，並分業與兄侄管理。²⁸ 後又因枝繁葉茂，子侄人口眾多，原地已不敷居住，為便於管理產業，族人倡議分家，一部分人留原地居住，一部分人移居「龍目井山頂」。分家時族人共議，留居原地者留祀謝府王公；移居龍目井山頂者領祀玄天上帝。移居龍目井山頂之族人在當地克勤克儉逐漸發展，由於初來乍到，尚未建公用祠堂，初期玄天上帝就由各房輪流在家奉祀，期間因中日戰爭清朝戰敗，將臺灣割讓日本統治，統治者為統治目的，以打破居民既有信仰為手段，禁止居民信奉神明，於是玄天上帝就由各家輪流藏匿保存，讓玄天上帝過了一段躲躲藏藏不見天日的日子。民國 34 年（1945）臺灣光復，神明終得以重見天日，信徒恢復祀拜自由。

光復伊始，居民經濟活力尚未恢復，謝氏子孫們仍無力建造祠堂供奉「玄天上帝」，於是仍由子孫們輪流在家祀奉，直至民國 60 年（1971），方在北極殿址建造仍屬簡陋

27 謝明豐編，《湖內鄉田尾村謝氏大族譜》（高雄：第七屆謝氏宗祠管理委員會，1999），頁 3。

28 謝永山謄，《皇清待贈鄉進士兵部候選守府六十四翁懷園謝府君墓誌銘》碑文，詳見附錄一。

的公厝奉祀，顛沛流離至此，才有了一個可以讓族人和信眾祀拜的地方。光復以後族人經濟漸漸好轉，才於民國 74 年（1985）由族中長老提議經族人公議，在公厝原址興建北極殿主殿，於民國 76 年（1987）農曆十月十日完工落成，廟名「北極殿」。民國 80 年（1991）增建主殿兩側廟室，北極殿終於有了規模較完整的巍峨廟貌。民國 87 年（1988）興建廟前鋼結構廣場，隔年在廣場西側增建現今每星期六開放信徒請教問事的棚室。民國 98 年（2009）增建主殿前拜亭（道玄亭）。民國 100 年（2011）興建主殿左前側八卦亭及綠化公園。至此時北極殿才呈現出一座美輪美奐又完整，足與外界媲美的廟宇。²⁹

「北極殿」座落於「龍目井山」（因山腳下有龍目井，故名）之巔，相傳龍目井山為一龍脈所在，「北極殿」正殿就處在龍脈集氣之位的「龍穴」上。整體格局可見：玄武中主，左右拱立，三面環山，一面向海，居高臨下，氣接斗牛；青龍居左，高屏溪流，銀帶錦鱗，玉虺騰蛟，皓月浮光，朝暉躍金；白虎司右，翠微峯巒，木石掩映，狀如靈龜，樓句匍匐，雄勢蓄發；朱雀在前，明堂廣拓，遠眺南海，三溪匯流，曲蜿蜒轉，遠近皆秀——完全一副風水好格局。玄天上帝得此靈穴寶地，神威帶動信眾團結努力，逐漸發展為當今規模。

其中玄天上帝顧念謝府王公過去同袍之情，指示族人為其再塑金身，因此謝府王公又重回北極殿，和玄天上帝一起守護著謝氏子孫。為了救世的需要，玄天上帝再指示雕塑了多尊神像，又壯大了北極殿的救世團隊。現今的北極殿祀有玄天上帝、太上帝祖、真武大帝、神農大帝、中壇元帥、謝府王公、二上帝、三上帝、註生娘娘、福德正神、虎爺公等神祇，與玄天上帝共同肩負著救世萬民的使命。謝氏子孫為追思先人披荊斬棘開拓家園的辛勞，同時感念玄天上帝護佑謝氏子孫，一路輾轉顛沛終於有了安身立命之所，飲水思源，因此將北極殿定名為「龍目井山頂北極殿」。今人習慣為稱為「龍目北極殿」、「山頂北極殿」或「山頂上帝公廟」。

山頂北極殿自建殿迄今的五十多年間，玄天上帝威靈顯赫，顯靈神蹟多不勝數，令筆者記憶深刻的是民國 80 年（1991）春天，筆者陪同山頂北極殿赴武當山進香，行

29 以上資料由龍目井山頂北極殿，93 高齡逝之老乩童謝來成口述，謝永山記錄，現存於龍目井山頂北極殿為廟史資料。

程安排暢遊江南四郡後，準備由蘇州機場搭晚上 8 點飛機前往武漢，在經過安全檢查關卡時，安檢人員要求神像必須通過 X 光掃描檢查，雖經筆者與安檢人員溝通以目視檢查無效，只得將神像放置於 X 光掃描機前的輸送帶上，在玄天上帝神像行至 X 光機時，因 X 光機高度有限，安檢人員乃將神像放倒以通過 X 光機，詎知輸送帶突然停止動作，安檢人員以為機器臨時故障，經檢查只見馬達仍在運轉，輸送帶卻不動，安檢人員乃要求將神像請起，請起後輸送帶立即起動，安檢人員要求再將神像放下，輸送帶立即又停止，拿起再走再放再停止，如此反覆數次依然如故，筆者遂再與安檢人員溝通惟仍不被允許，此時筆者擔心時間已晚，僵持過久恐延誤時間，遂稟告上帝公：「大陸乃無神論者，對神尊唐突無禮，但其亦職責所在，對旅客負有安全責任，不敢隨意放行，如果堅持將延誤全體旅客時間，請您退開。」（臺語發音，安檢人員不懂臺語），語畢輸送帶立時起動。請起神像離開時，只見滿頭霧水的安檢人員滿臉狐疑，口中喃喃自語，訕訕然地目送著神像離開，不知所云。山頂上帝公諸如此類靈異神蹟時有所聞，惟此次乃筆者親眼所見並參與從事，爰以誌之聊資見證。

山頂上帝公自建廟伊始，即領有玉皇大帝敕令的玉旨，在凡間救世萬民，普渡眾生，受命以來救人無數。現今山頂北極殿每星期六固定開壇辦事，讓善信請教問事，善信凡有關家庭、事業、身體病痛、祈禳、擇日……有狐疑難解者，皆可掛號請教，往往皆能如所願得解心中迷津。其最為善信稱頌者，當屬為元神失落者入地府𡇗元神回陽間歸回人體本位。

參、龍目山頂北極殿「𡇗元神」民俗淺析

民俗「𡇗元神」之活動，在臺灣雖屬常見，畢竟事涉玄異，真假證明不易，因之文獻之記載除宮廟善書外，嚴謹的學術文獻幾付闕如。職是之故，本文對此項民俗活動之探索，大部分將採田野訪問的方式進行。

一、龍目山頂北極殿炁元神過程探索

龍目井山頂北極殿固定每個星期六晚上 8 點開壇辦事。山頂北極殿每天不定時皆有接受善信掛號，有意請教的善信都可以掛號，然後於星期六晚上 8 點前往壇前請教，如當天不能開壇，廟方會以電話通知改期。「問事壇」在公開的場所進行，輪到號碼的信眾前往壇前請教，主持的道士會問明請教事項，然後由信眾誠實向神明（基本為玄天上帝主壇）稟告事情發生之內容與過程。神明會即刻查明事情發生之原委，情節較輕者會當場為信眾處理、解決所請教之問題。如屬元神失落被冤魂攝走禁錮者，就必須擇日專案辦理「炁元神」。處理流程如下：（以下所有科儀流程，由「天文堂」堂主，謝宗欽道士口述，口述訪問時間為 110 年 10 月。）³⁰

（一）事前準備

開辦日期擇定之後，神明會備妥「尋找元神文書」投給「東嶽（獄）衙」，說明欲找尋之某人元神及日期，因山頂北極殿上帝公領有玉帝敕令之玉旨，東嶽（獄）衙一般都會協助辦理。然後道士會開列「辦事須用物品清單」³¹交給請教的信眾，信眾可自行準備，亦可部分委由廟方代為準備（信眾付費），其他部分由信眾自行備妥。物品清單數量及其用途如表 1：

表 1 常見辦事須用物品清單內容

品項	數量	用途	品項	數量	用途
壽金	1 捆	拜神明	九金	1 捆	犒五營兵馬
銀紙	1 捆	犒五營兵馬	金古	1 疊	起鼓請神
路關紙	1 疊	通關例錢	元辰紙	12 張	安元神
改年經	36 張	安神脫運	蠟燭 (防風型)	2 支	代表光明

30 「天文堂」設籍高雄市大樹區槎腳里，堂主謝宗欽為領有牌照，精研道教科儀，道學高深之道士，長期在龍目井山頂北極殿為玄天上帝服務，深受玄天上帝倚重，備受鄉里稱讚之神職人員。

31 詳附錄二「大樹區龍目里山頂北極殿辦事紙料單」樣張。

(續上表)

品項	數量	用途	品項	數量	用途
香	1 包	拜神明及科儀用	四菓 ³²	1 組	拜神
餅乾	3 包 ³³	拜神	糕餅	3 包	拜神
三牲	2 副 ³⁴	1 副拜神，1 副犒賞軍士	牧草	1 捆	戰馬飼料
水桶	1 個	裝滿水給軍士、戰馬飲用	白米	1 包	安十二元神用，代表生機，食祿有餘
米酒	1 瓶	科儀祭拜用	火爐	7 個	元神入體後裝木炭過「七星爐」脫運用
木炭	1 包	過「七星爐」改運用	八卦米篩	1 個	元神通過八卦米篩過濾後返回人體，不潔之物被八卦米篩濾除在外不得通過。八卦有鎮邪作用 ³⁵
生雞蛋	1 個	畫成人頭像，安元神 ³⁶	剪刀	1 支	代表剪除妖邪，正善立身
尺	1 支	1 台尺竹或木製，代表公正量渡，量迎善福，渡棄厄運	鏡子	1 面	代表圓滿
黑線	12 條	每條約一尺長，代表綁牢十二元神，安神固體	稻草	由神明按照需求準備	扎成替身，替患者脫運用
十元硬幣	12 個	安元神用	淨香	1 包，約半斤	淨身脫運
新衣服	1 件	改運後穿，象徵新生	舊衣服	1 件	扎稻草替身用，代替真身脫身用
火種	1 包	點燃木炭用	患者頭髮	1 撮	代表患者毛髮
患者手足指甲	1 些	代替患者骨頭			
表內所需物品種類、數量為較常用者，神明會按需要不同增減。					

32 四種不同水果合裝一盤，數量不限。

33 三個不同種類的餅乾各一包，大小隨意。

34 雞、魚、肉各一，合成一副。

35 裝米、剪刀、尺、鏡、硬幣、元神金、蛋、頭髮、指甲、衣服等物放於神壇桌下。

36 生雞蛋有二種意義：1. 在雞蛋表面畫出人的臉型，代表人體；2. 雞蛋內「蛋黃」代表「受精卵」於母體內成長，「元神」重返人體意如嬰兒新生。

（二）開壇起駕

開壇前患者須提早一個小時到達設壇現場，配合道士將須用物品落實備用。將患者指甲、頭髮連同剪刀、尺、鏡子、米（每次酌量抓 12 小把）……一應須用之物，用新衣服以 12 條黑線綁牢，草人（用舊衣服包紮），連同臉盆裝水、畫有臉譜生雞蛋等置於辦事桌底下，待神尊降駕後，入地府前繫於「聖駕」轎頭（現已改用 12 柱香代替）。道士準備好開壇法器及聖駕（四駕）起駕手續後，開始「起聖駕」³⁷ 等待神明降駕。在神明降駕後會開立本次入地府系元神需用之符籙，同時交代應注意之事項。符籙包括抬轎手每人護身符一張（以免入地府後元神為惡靈所侵或攝走）、拿替身丟棄焚燒者護身符一張、患者隨駕入地府護身符一張，以及給患者回家以後使用之符籙（數量由神尊按需要開立）。

（三）進入地府

起聖駕後，聖駕在前，道士領著患者隨駕在後前往東獄衙地府，抵達東獄衙第一個關口，道士會向守關士卒說明來意，同時燒「路關紙」二張。俟守關獄卒向東獄衙通報以後，衙內官員會請聖駕上的神尊和患者以及隨行兵馬至東獄衙驛站休息，等候東獄衙牛頭、馬面將軍帶領神尊指定人員進關找尋禁錮元神之冤魂，找到後攜來驛站接受上帝公調解。東獄衙地府共有五層，每層按情節嚴重性，分別將鬼魂關於不同層地府。如第一層查找不到欲尋找之鬼魂，則由牛馬二將軍帶領神尊指定人員繼續至下一層尋找，至關口再燒路關紙二張，依次類推，直至找到為止。如果到第五層仍未能找到要找的鬼魂，則須進入十殿閻君統治之「酆都地獄」繼續尋找。酆都地獄最高統治者為「酆都大帝」，酆都大帝下轄十殿閻君。進入酆都地獄之前，牛馬將軍先請第一殿關口獄卒向上通報酆都衙，同時燒路關紙二張，獲得核准後，由牛馬將軍帶領依序繼續尋找，找到為止。如找至第十殿仍不能找到則另行處理，如非情形特殊，一般均在東獄衙便可找到，鮮少例外，因為冤魂申請抓交替許可之「黑令旗」，是在東獄衙申請，獲得東獄大帝批准後獲得黑令旗才能返陽間抓交替，而能獲得黑令旗之冤魂，通常屬於情節較輕者，此類鬼魂

37 聖駕亦稱「輦轎」，因須四人抬，代表車輦之四個輪子，所以也稱為「四駕」，抬四駕右前方之轎手，必須為能接受神尊指示之人員，通常都是由神明之乩童擔任。神尊來降駕之前，道士會展開請神儀式，稱為「關聖駕」，俟神尊降駕後開始辦事。

基本都關押在「東獄地府」。路關紙回程時每關亦均需燒付二張，原則是去程時燒銀紙，回程燒金紙。

（四）神明調解

禁錮元神之冤魂找到後，由牛馬二將連同被禁錮之元神，帶到東獄衙驛站交由上帝公調解，這時道士會向冤魂說明來意，同時開一些對冤魂有利的條件，請冤魂放患者一馬，令其元神得以回歸本體。語畢請患者或家人「擲筊」，如果獲得同意就會連得三個「聖筊」，如果不能連得三個聖筊，就得繼續協調。冤魂亦如陽世間之人一樣，有好協調與不好協調者，不獲同意道士就會繼續協調，開一些更有利的條件給冤魂，同時請上帝公出面勸解，然後繼續擲筊，直到冤魂同意，連續獲得三個聖筊為止。在調解的時候，上帝公都會以讓冤魂攜回「草人替身」向東獄衙交差，作為交替的替身，幫助冤魂得以再投胎轉世。有些難纏者甚至要談判很久，開出很多條件，每每要經上帝公再三勸解，冤魂才肯放手。

（五）元神歸體

在獲得冤魂同意後，上帝公會將患者元神收入聖駕，帶回北極殿辦事壇前。返駕後，先讓兵馬卸甲休息，然後由殿內工作人員將元神，以有孔的飯勺從頭頂灌回泥丸宮，灌元神時持飯勺的人每灌一次，口中須喊患者的姓名「○○○的元神一條回來了」，患者的親人必須在旁邊跟著喊「回來了」，如此連續 12 次喊至 12 條元神回來為止。患者失落的元神就正式回歸本體。

（六）功德圓滿

患者元神歸體後，工作人員在壇外按北斗七星位置擺上生了火的火爐，同時在爐火上灑上淨香粉，然後由聖駕帶領跨過火爐，來回行走七次，為患者及家人淨身改運，讓患者元神自在，恢復身體健康。

過完七星爐，𧈧元神的儀式就結束了。道士將患者舊衣服包紮草人、頭髮、指甲等，委請一個人帶至人跡罕至的地方焚燒（患者須給一個紅包以示感謝，金額隨意），表示被冤魂附身的舊體已化作烏有；同時將神壇桌下之剪刀、尺、鏡、米、雞蛋以新衣服包

紮帶回，放於睡覺之床頭三天，三天後收起剪刀、尺、鏡用作日常生活使用，新衣服日常穿著，代表煥然一新與再生，米及雞蛋同煮家人共食。然後道士以牲禮金紙犒賞兵馬，並請神尊退駕回歸殿內。完成整個程序後，功德圓滿結束整個炁元神民俗活動。

二、龍目山頂北極殿炁元神實例

山頂上帝公奉旨救世逾百年，期間為善信眾生處理的範圍包括身體健康、疾病、驚嚇、家運、婚姻、事業、祖先、陽宅、陰宅、擇日、炁元神……各種大小疑難問題超過萬件，受惠人難以勝數。臺灣民間宮廟民俗活動非常普遍，除了炁元神以外，以上各項民俗活動，每個宮廟幾乎都具備有這些功能。因此，炁元神民俗活動，就成了山頂北極殿比較受矚目的民俗活動之一。由於到山頂北極殿請求炁元神的案例不勝枚舉，且該殿於辦理完後，很少刻意記錄和追蹤，所以詳情無法一一備載，筆者僅舉記憶所及，且親眼目睹的以下三個例子說明如後（為遵守個資法，案例僅說明情節，與個人有關資料將予保護）。

（一）案例一（民國95年9月記錄）

洪君今年 36 歲，於民國 95 年（2006）時就讀南部某科技大學一年級，因發高燒至某診所就診，數天不見好轉，於是轉進南部某教學醫院掛急診，醫院以先進精密儀器鎮密檢查，並施以藥物治療，惟高燒始終未退，病情嚴重時甚至大量盜汗全身發抖，精密儀器及生化檢驗也未能查出原因，醫生試以各種方法及藥物治療仍不見效，因住院已近一個月，只好辦理休學。最後在思無良策，一籌莫展時，遂有醫務人員建議家屬不妨試試民俗方法，恰好該醫院有位女性看護具有通靈體質，經請該女士看過患者以後，告訴家屬患者被女冤魂纏身，元神已被女冤魂攝走，建議家屬找有民俗療法的宮廟協助處理。

家屬在親屬介紹之下，找了至少十家以上的大小宮廟，惟病情仍時好時壞未能根本解決。後來患者父親找到筆者談起此事（患者父親與筆者同為在大陸工作之朋友，但筆者從未與其談過山頂北極殿之事）。筆者在問明緣由後介紹其到山頂北極殿掛號，請求玄天上帝做主處理，經玄天上帝查明洪君近期運勢較差，某天經過一處大橋時，被一位水流屍女冤魂附身，元神被女冤魂攝走禁錮於地府，作為抓交替對象，必須入地府將元

神帶回歸入本體始能痊癒。家屬於是請求玄天上帝做主處理，經過上帝公以𡙇元神方式處理以後，慢慢退燒、身體逐漸好轉，後來洪君也回學校辦理復學，畢業後除考上高考，成為公家機關工程類公務員外，還考入某國立大學研究所就讀，同時考取建築師執照。經此因緣，洪君此後不定時會到山頂北極殿，禮拜神明祈求心靈安定與諸事順利。

（二）案例二（民國104年10月記錄）

郭君，今年36歲，民國96年（2007）就讀北部某知名國立大學，民國100年（2011）畢業入伍當兵，服役六個月後因被診斷為精神異常而退訓，然後到南部某大型醫院精神科求醫，經醫生施以藥物治療，病情並未好轉，最嚴重時還被關在精神病房禁錮，病情時而好轉時而發作，情緒甚不穩定。郭君腦筋聰明學業成績甚佳，於民國104年（2015）考上某醫學院學士後中醫系，惜於報到註完冊後尚未開學卻因病情發作，只得辦理休學，再度接受治療，情況如前且有惡化跡象，家人心急如焚卻苦無良策。

正在一籌莫展不知如何是好時，或許福至心靈因緣到，有天其姨丈（筆者高中同學）恰好與筆者談起此事，筆者告以不妨找龍目井山頂上帝公試試，家長遂向醫院請假外出至山頂北極殿掛號請教，經玄天上帝查明，係因郭君大學四年級時，在校園附近騎機車滑倒，被之前在同一地點發生車禍的女冤魂附身，元神被攝入地府禁錮，因不知道及時處理，精神狀態不穩，時間愈久日益嚴重，必須找回元神回歸本體，否則慢慢會變為真的精神病患。後家屬立即委請「玄天上帝」做主處理。經玄天上帝為其協調冤魂，同意放回元神歸回本體後，郭君逐漸恢復健康，再度回學校就讀。民國109年（2020）自中醫學院畢業，同時考取中醫執照，去年6月實習期滿，進入南部某教學醫院中醫部擔任主治醫師，開始懸壺濟世，至今病情未再發作。

（三）案例三（民國104年8月記錄）

胡君（係上述郭君姨丈，筆者同學），今年71歲，工程科碩士畢業，現職某國營企業顧問工程師，民國103年（2014）9月被派赴澎湖縣七美鄉擔任監工工作，於某日發現臉部異常，嘴巴歪斜，緊急搭機返回本島，進入南部地區某教學醫院就醫，醫生初步診斷為顏面神經異常，臨時用藥物控制並施以精密儀器檢查，惟均查不出有任何異常，醫生只得繼續以藥物治療，惟仍未見好轉。

胡君於是連繫筆者為其向山頂北極殿掛號請教。經上帝公查明，胡君係於七美經過一個中元普渡現場時，被一位女冤魂附身，元神被女冤魂攝走禁錮於地府。同樣需要禳元神回歸本體。在辦完禳元神科儀後，臉部恢復正常。自此以後胡君每遇身體有較大不適，除就醫外均會即時向玄天上帝請求化解，所以後來胡君遭遇幾次生死險關，均能幸運地化險為夷。現今胡君已自國營企業退休，除了含飴弄孫外，為感念玄天上帝的恩德，還不時到山頂北極殿當義工，協助玄天上帝處理信眾的問題。

人之幸與不幸，有時只在一念之間，以上三個實例中人，均受過高等教育，其中二人遇事發病時都在 20 歲上下，時值光明前程綻放之時，設若當時其人認為此等民俗，為荒誕不經的迷信行為，執著不肯接受處理，除非遇其他機緣得以治癒，否則從此每沉愈下，一個正當青春年華的生命，在未茁壯前即逐漸萎靡凋逝，對國家、社會、家庭毋寧都是一種損失，實非吾人所樂見。

肆、結語

伴隨著經濟文明的發展，人們在科技與物質方面獲得了更多的滿足，人們為了獲得更多的資源，造成了激烈競爭，由於社會現實的優勝劣敗，適者生存的法則，令一些人甚至不擇手段地想攫取更多資源，爾虞我詐的惡性競爭之下，人與人之間增加了互不信任感，相互疏離的結果，造成生活的空虛與不安，長期的惴惴不安，精神不周洽，元神就容易浮動，這時候只要受一些驚嚇或肢體受撞擊，元神就很容易出竅，有機會被一些民間傳說抓交替的鬼魂所攝走，造成一些精神上或肉體上的疾病。由於教育的普及，高等教育水平之下，一意認為這些禳元神民俗活動是荒誕不經的怪力亂神。明明知道有些科學無法解釋的功效，卻執意不願相信而錯失處理的時機，等到病情惡化至無法挽救時，卻已回天乏術，遺憾而終。

筆者認為，宮廟並非醫療機構，民俗療法所能處理者僅在於人的精神層面，因此患者遇病痛，首先要至醫療單位診療，如無效果再尋民俗療法，則較為妥當，切勿不就醫就直接以民俗療法為之，以免貽誤診療良機。臺灣宮廟甚多，辦事方法也各異，宮廟之素質也良莠不齊，信眾找尋民俗療法，也應慎選，庶免因選擇錯誤而導致更嚴重之後果。

𡇗元神因屬玄學範圍，雖然深入民間，但因可引用的學術資料不多，難完全以學術的角度加以論述，所以始終被排除在學術殿堂之外。然而道家學說屹立四千多年，範圍既廣泛且豐富，其中𡇗元神功法，雖未見詳細記載，但對元神描述頗詳。因此，本文試著以田野訪問的方式，將實情結合道家既有學說，按論文的格式撰述，期能拋磚引玉獲得更多學術方面的理性探討。本文尚屬初探，不足與疏漏的地方尚多，仍需各方賢達不吝賜正與鞭策。這也是筆者將來應繼續探討、補足之處。

龍目井山頂北極殿默默地矗立於一個風水絕佳的山頂之巔，終始不離不棄地守護著一方百姓，殿內神明自領玉帝敕命以來，不為錢、不為利、不畏難、不畏謗、不居功，只一味本著救世濟民的宗旨，數十年間，為民解憂，為民釋惑，活人無數，德澤廣被。龍目井山頂北極殿除了本著玉帝敕令的救世「玉旨」，繼續實行其救世萬民的宏願外，藉此一端，祈願此種宗教精神得以遠播，感召更多的信眾前來結緣，以救治與造福更多的羣黎百姓。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KAOHSIUNG MUSEUM OF HISTORY



參考書目／

一、華文書目

- 〔上古〕黃帝著·于立文主編（2016），《黃帝內經》，收於于立文主編，《中醫四大名著》第 1-2 冊。瀋陽：遼海出版社。
- 〔元〕不著撰人（1989），《性命雙修萬神圭旨》。北京：北京白雲觀（翻印）。
- 〔宋〕張伯端撰，〔清〕董德寧刪定，王沐淺解（1990），《悟真篇淺解》。北京：中華書局。
- 〔宋〕張君房編，李永晟點校（2003），《雲笈七籤》1-5 冊。北京：中華書局。
- 〔周〕左丘明撰，李夢生譯注（2004），《左傳譯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明〕李時珍（2016），《本草綱目》。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
- 〔清〕王瑛曾（1962），《重修鳳山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46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 〔清〕陳文達（1961），《鳳山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24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 〔齊〕魏收（1986），《武英殿本二十五史·魏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王充著，黃暉校釋（2018），《論衡校釋上、中、下》。北京：中華書局。
- 李叔還編（1987），《道教大辭典》。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
- 謝明豐編（1999），《湖內鄉田尾村謝氏大族譜》。高雄：第七屆謝氏宗祠管理委員會。

二、期刊論文

- 張珣（2011），〈「醫病也醫命」：民俗宗教的醫療行為及其概念〉，《臺灣文獻》，62（1），頁 97-125。

三、其他

- 謝永山謄，《皇清待贈鄉進士兵部候選守府六十四翁懷園謝府君墓誌銘》碑文。

附錄一／《皇清待贈鄉進士兵部候選守府六十四翁憐園謝府君墓誌銘》

皇清待贈鄉進士兵部候選守府六十四翁憐園謝府君墓誌銘

歲進士捷選外史姻弟林舉頓首拜撰文

鄉進士文材郎揀選知縣年姻家眷弟王賓頓首拜家額

歲進士候選修職郎年家眷會弟陳甲華頓首拜丹書

謝君諱希元字又真號憐園扶鳳其別號也系出丹霞金浦赤湖十五都望族先大父諱錫尾公從戎征臺

職加功都府在晉水時娶太安人周氏舉丈夫子四公居三幼岐嶷有大志為尊公鍾愛尊公仙逝太安人延

師課督肅弱冠即遊鳳洋年廿五登鄉薦屢上公車不售念家計浩繁遂往鳳邑舉桂擢墾置田莊痛二兄一弟

相繼亡云撫幼孤事寡嫂照顧周至仍分業與道陰等收管稅姪比兒今諸姪濟濟道富亦○少樹機鳳庫故人

樂有賢父兄也如此其事太安人孝養出自性○在京起試一等揀衛守府忽接太安人音書命公返旆遂即辭

職歸養太安人沒後又塑像以寄朝夕慕思癸丑年獨肩太安人窰窰事必誠必慎以求妥協至於處友披肝瀝

膽無吝色亦無德色己丑歲與同庫曾林二君赴京聞至吳地江間過劫盜曾林二君溺死公幸得免然公不以

幸免而忘我友朋也出貲財百計撙遺屍買地安葬外不赴京聞仍聞官究討年餘得真兇殲焉然後歸古所云

敦友誼生死不相負者曷以過焉而家居所懣懣者尤在先世書香延師課○孫輩禮意尤篤公次令嗣道寬

遊臺庫五道朝遊鳳洋嘯嘯不噴蹟為耽書之報云予來臺獲與公遊五十載義公為一代完人幸得附女蘿之愛

而歸兒女姻今年仲久諸公即延堪輿擇地安葬於仙草埔之麓虛其右以為許安人百年後同厝焉予素知

公故因諸公即之請而樂為之誌公生於康熙甲子年七月初六日丑時卒於乾隆丁卯年十月二十日時享壽

六十有四男七女五長男道裕娶許君諱國鶴長女翁氏出次道寬娶厚生林君諱鵬飛長女許氏出三道溫娶

舉人王君諱賓姪女四道柔娶蔡君諱靖猷次女俱唐氏出五道朝娶厚生蔡君諱世雄長女許氏出六道國七

道經唐氏出俱未聘長女適歲進士楊君諱駿胞弟功加食司諱大盛翁氏出次女適蔡君諱克純次男諱日高

翁氏出三女適歲進士林君諱景次男邑庠生諱桂四五未字俱唐氏出孫八長任錢娶厚生陳君諱高標胞妹

道裕出次仕錫仕鐵道溫出次仕銖道柔出次仕道寬出次仕銖道朝出次仕銅道溫出幼俱

未聘女孫三長道裕出適黃君諱開榮長男諱明道溫道柔女孫各一俱未字餘繩繩未艾茲以乾隆壬申年十

一月十五日未時葬於鳳山縣赤山里上名仙草埔穴坐乙向辛兼辰戌

銘曰

仙埔之麓地脈獨鐘峻增拱護

魂魄攸隆神護寧居百世其昌

承重孫 仕錢

裏事孤子 謝道寬 道國

道溫 道經

道柔 全泣血稽顙

道朝 仕鉛 仕鉦

仕鐵 仕針

仕銖 仕銅 全稽勒石

仕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遷居台灣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世孫謝永山磨自大樹公館原碑

附錄二／「大樹區龍目里山頂北極殿辦事紙料單」樣張

大樹區龍目里山頂北極殿辦事紙料單										辦理日期： 年 月 日 星期		主委：0935975116		
名稱	數量	單位	名稱	數量	單位	名稱	數量	單位	名稱	數量	單位	名稱	數量	單位
香金 (薄)	1	捆	四果	1	組	人草 草籐 籐籐 (布紙)	支	支	七星爐			毛巾	20	條
九金 (薄)	1	捆	餅	3	種	草籐 籐籐 (布紙)	支	支	三爐			香菸	9	包
銀紙 (薄)	1	捆	糕仔	2	包	站線 (#16)	捆	捆	活雞 (公)			紙船		隻
金古	1	只	牲禮	1	付	烘爐 席	個	個	五竹			菜碗		桌
路關紙	路關用 有新紋	各只	白米	1	包	頭髮 手甲	領	領	米斗			城		
元辰錢	12	張	竹椅		張	小束			五穀					
改年經	36	張	土豆油		罐	更衣			相					
八卦鏡		個	米酒	1	罐	白錢			相					
買命錢		張	火炭		包	十元	12	枚						
臘條	1	封	雞蛋 (生)	1	粒	香	半	斤	姓名：	請教善信				
小臘條 (防風)	1	封	掃帚		支	淨	1	領	電話：					
香	1	包	剪刀、鏡	1	個	交衫	1	包	住址：					